

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1號4樓
聯絡人：田佳苓
電話：02-8758-6688 1780

受文者：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瀚亞字第11300000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0000093_函附件-基金名稱.docx)

主旨：謹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「瀚亞投資－泰國股票基金」將暫停於國內受理申購交易乙事，詳如說明，敬請 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十二條第一項第五款規定辦理。
二、本公司總代理之「瀚亞投資－泰國股票基金」自民國113年3月11日起暫停受理申購交易（包含新申購、轉入及既有之定期（不）定額）。原持有該基金之投資人之權益將不受任何影響，仍得繼續持有及辦理贖回或轉出交易。

三、承上，謹請 貴公司自暫停交易日起配合下列事宜：

- (一)暫停受理單筆之新申購及轉申購轉入。
- (二)暫停受理定期（不）定額及效率投資法之新契約申請。
- (三)於暫停交易日前既存之定期（不）定額及效率投資法之契約，自暫停交易日起不得繼續投資。
- (四)原持有該基金之投資人之權益將不受任何影響，仍得繼續持有及辦理贖回或轉出交易。

四、敬請轉知所屬分支機構知悉。

正本：臺灣銀行信託部、臺灣土地銀行信託部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、第一商業銀行信託

裝

處、華南商業銀行信託部、彰化商業銀行信託處、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託部、台北富邦商業銀行信託業務處、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信託部、高雄銀行信託部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託處、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中小企業銀行信託部、台中商業銀行信託部、京城商業銀行信託部、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銀行、渣打國際商業銀行、華泰商業銀行、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陽信商業銀行信託部、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三信商業銀行信託部、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銀行理財商品部、玉山商業銀行信託部、凱基商業銀行信託部、星展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、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大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萬寶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遠智證券-商品企劃室、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(SPM)、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台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2024/02/01文
14:12:26章

訂

線